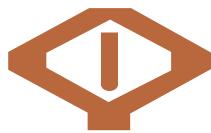


股票代號：1773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SHINY CHEMICAL INDUSTRIAL CO., LTD.**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日期：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九日

地點：高雄市永安區永工一路5號(本公司)

## 目 錄

項次及項目	頁次
壹、開會程序 .....	1
貳、開會議程 .....	2
一、報告事項 .....	3
二、承認事項 .....	5
三、討論事項 .....	7
四、臨時動議 .....	8
參、附件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	9
二、一〇九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	10
三、一〇九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 .....	11
肆、附錄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	31
二、公司章程 .....	34
三、董事持股情形 .....	37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壹、 宣布開會

貳、 主席致詞

參、 報告事項

肆、 承認事項

伍、 討論事項

陸、 臨時動議

柒、 散 會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整

地點：高雄市永安區永工一路5號(本公司)

壹、宣布開會(報告出席股數)

貳、主席致詞

參、報告事項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

二、一〇九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三、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四、一〇九年度對外背書保證執行情形報告。

五、一〇九年度大陸投資概況。

肆、承認事項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二、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伍、討論事項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

## 報告事項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第 9 頁)。

二、一〇九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一〇九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第 10 頁)。

三、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 32 條，本年度分配員工酬勞新台幣 129,619,863 元(佔加計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 1,577,267 仟元的 8.22%)，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46,500,000 元(佔加計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 1,577,267 仟元的 2.95%)，合乎章程規定且與帳上估列之金額無差異，均以現金發放，業經 110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提報股東會。

四、一〇九年度對外背書保證執行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截至一〇九年度期末對外背書保證金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對象	109 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109 年度期末 背書保證餘額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鴻勝化學科技(股)公司	1,270,000	1,090,000	5,764,974
和勝倉儲(股)公司	241,080	241,080	5,764,974
合 計	1,511,080	1,331,080	

註：1.鴻勝化學科技(股)公司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2.和勝倉儲(股)公司為本公司持股 49.98% 之轉投資公司，本公司依持  
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

3.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100% 為限(新台幣  
5,764,974 仟元)。

五、一〇九年度大陸投資概況，敬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經由第三地區子公司間接投資大陸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幣別	109 年度 匯出投資金額	109 年 12 月 31 日 累積投資金額
上海聯勝化工有限公司	NTD USD	— —	64,844 2,029
上海豪勝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NTD USD	— —	97,607 3,018
張家港越洋實業有限公司	NTD USD	— —	147,227 4,450
合 計	NTD USD	— —	309,678 9,497

##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個體資產負債表、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暨合併財務報告(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仁耀會計師及黃鈴雯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在案，連同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

二、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一(第 9 頁)及附件三(第 11 頁至第 30 頁)。

決議：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稅後淨利 1,174,006,294 元，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 1,581,869,674 元及精算損益本期變動數 -32,014 元，合計可供分配盈餘為 2,755,843,954 元。

二、除依法提列法定公積外，擬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3.48888889 元、股票股利每股 1.11111111 元，共 4.60 元，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權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本公司盈餘分配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可供分配盈餘		
上期未分配盈餘		1,581,869,674
精算損益本期變動數		-32,014
本期稅後淨利		1,174,006,294
可供分配盈餘		2,755,843,954
分配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117,397,428	
特別盈餘公積	1,280,434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3.48888889 元)	628,000,000	
股東股票股利(每股 1.11111111 元)	200,000,000	
分配數合計		946,677,862
期末未分配盈餘		1,809,166,092

註：(1)本次盈餘分配數額以 109 年度盈餘為優先。

(2) 法定盈餘公積以稅後淨利加計其他綜合損益轉列未分配盈餘數額為提列基礎。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三、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四、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決議：

## 討論事項

董事會提

案由：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討論。

- 說明：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擬自 109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200,000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2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全額發行。本次盈餘轉增資按增資基準日股東名冊所載股東持股，每仟股無償配發 111.111111 股，配發新股未滿一股之畸零股，股東可在增資基準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服務代理部辦理拼湊事宜，未拼湊或拼湊仍不足壹股者，依公司法第 240 條規定，按面額改發現金至元止，其畸零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股票面額認購。
- 二、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俟經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訂定增資基準日。
- 三、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股率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四、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 五、以上增資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之需要予以變更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

## 【附件一】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

回顧 109 年，在經營團隊的努力耕耘，合併淨利 1,174,007 仟元創下公司設立以來的新高。展望 110 年，我們在企業營運規劃的重點是致力內部資源整合、強化管理、研發新產品，外部則以拓展新客戶、提升服務品質為重點。我們期望在未來這一年，能穩固發展公司營運根基、開拓客戶新契機、提高營運績效及提昇競爭力，深信在各位股東大力支持與督導下，本公司全體同仁將會齊力達成各項目標。本公司 109 年合併營業收入為 7,778,275 仟元，較 108 年 7,508,185 仟元，增加 3.60%；109 年合併淨利為 1,174,007 仟元，較 108 年 884,866 仟元，增加 32.68%。109 年合併稅前純益率為 18.67%，每股稅前盈餘為 8.07 元；合併稅後純益率為 15.09%，每股稅後盈餘為 6.52 元。

雖然本公司營收及獲利持續穩定成長，但仍將勵精圖治，於產品及業務中突破創新，挑戰更高的獲利目標，創造更高的經營績效，並持續致力於內部組織優化，提升管理效率。本公司深信在各位股東大力支持與督導下，全體同仁將會齊力達成各項目標。

#### 一〇九年度研發成果如下：

1. 高純度電子級溶劑分析技術提升。
2. 半導體先進製程用電子級溶劑開發。
3. 生產製程優化。
4. 電子產業配方型產品開發。
5. 開發回收再利用技術與試產。

### 一一〇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本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供需狀況，並考量自有產能及業務發展，擬訂 110 年產品銷售數量約 201,200 噸。

###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外部環境變動之影響

面對產業技術的快速更迭及客戶多元化的需求，本公司將持續擴增研發規模與研發領域，有效地資源整合以加強研發實力，除以產品多元化，滿足不同客戶之需求外，並將擴展不同領域市場，開創市場新藍海，以期營收與獲利能加速成長。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附件二】

##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仁耀會計師、黃鈴雯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鑒核

此致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定國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 年 二 月 二 十 五 日

### 【附件三】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TW) CPAs  
80250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6號27樓之1  
27F-1., No.6, Siwei 3rd Rd.,  
Lingya Dist., Kaohsiung City  
80250, Taiwan  
Tel +886 7 3312133  
Fax +886 7 3331710  
[www.crowe.tw](http://www.crowe.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7.；存貨評價情形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存貨淨額為 962,820 仟元，佔總資產 12%。由於產業景氣變化，其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會有劇烈波動，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將存貨評價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公司管理階層之存貨備抵金額，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及公司管理階層之假設進行評估；檢視公司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準確度，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考量公司對存貨備抵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適切。

## 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應收款項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客戶產業受景氣波動大，應收款項集中在前十大客戶之比例約55%~65%，應收款項之備抵牽涉公司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將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分析應收款項帳齡表、歷史收款記錄、產業經濟狀況及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測試公司與收款有關之控制點並檢視期後收款紀錄；評估帳列應收款項備抵評價之合理性，包括對應收款項備抵評價之假設、該產業近期信用狀況及公司以前年度收款情形；評估公司對有關揭露項目是否允當。

##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開始提列折舊之時點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八)，截至民國109年12月31日個體財務報告之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餘額為新台幣892,589仟元。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為因應市場需求，持續擴廠及擴增產線致增加資本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於該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因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本支出金額重大，有關折舊開始提列時點是否適當，將對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績效產生重大影響，因此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折舊之時點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查核程序係包括瞭解及測試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折舊時點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瞭解管理階層預期資產之可供使用狀態之條件及相關會計處理；抽核驗證本年度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之時點是否適當，且是否開始正確提列折舊；觀察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之實體盤點，並抽核相關文件以佐證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尚未達到可使用狀態之合理性；抽核驗證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尚未達可供使用狀態之原因。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謝 仁 耀

謝仁耀



會計師：黃 鈴 震

黃鈴震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10 年 2 月 25 日

勝一毛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74,163	3	\$ 56,011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	24,775	-	27,98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033,122	15	971,036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28,808	-	45,510	1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962,820	12	772,154	11
1410	預付款項	31,226	-	17,007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五))	18,681	-	15,63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373,595	30	1,905,332	28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六))	180,345	2	175,468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1,801,200	23	1,662,870	2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	3,046,497	39	2,583,746	3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177,065	2	60,465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	269,031	3	273,849	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3,239	-	3,09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七))	49,678	1	40,70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4,795	-	15,23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541,850	70	4,815,434	72
1xxx	資產總計	\$ 7,915,445	100	\$ 6,720,766	100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290,000	4	\$ 654,000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一))	10,916	-	5,403	-
2150	應付票據	13,311	-	43,108	1
2170	應付帳款	399,375	5	341,152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3,294	-	44,240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三))	517,548	6	461,177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1,371	2	76,50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四))	15,391	-	13,89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九))	4,278	-	4,695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五))	120,000	2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55,484	19	1,644,173	2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 380,000	5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七))	60,918	1	60,59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119,960	2	55,46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25,895	-	30,084	1
2645	存入保證金	8,214	-	8,16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94,987	8	154,313	2
2xxx	負債總計	2,150,471	27	1,798,486	27
	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1,800,000	23	1,500,000	22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八))	103,724	1	103,724	2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06,686	14	1,017,794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5,890	1	80,91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755,845	35	2,325,733	35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二十))	(107,171)	(1)	(105,890)	(2)
3xxx	權益總計	5,764,974	73	4,922,280	7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915,445	100	\$ 6,720,766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東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 7,022,085	100	\$ 6,820,49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二(六))	(5,106,866)	(73)	(5,334,844)	(78)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915,219	27	1,485,650	22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86,558)	(4)	(276,028)	(4)
6200	管理費用	(339,523)	(5)	(310,366)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7,498)	(2)	(129,737)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費用)(附註六(三))	(8,863)	-	(9,57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92,442)	(11)	(725,707)	(11)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122,777	16	759,943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三))	250	-	1,393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四))	17,455	-	44,96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五))	1,733	-	(1,031)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六))	(1,164)	-	(4,23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60,096	4	241,371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8,370	4	282,472	4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401,147	20	1,042,415	1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二十七))	(227,140)	(3)	(157,549)	(2)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174,007	17	884,866	13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八))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489	-	5,14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877	-	3,396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223)	-	(6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298)	-	(1,02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535)	-	(31,49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623)	-	3,12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313)	-	(20,92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72,694	17	\$ 863,945	13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九))	\$ 6.52		\$ 4.9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九))	\$ 6.48		\$ 4.8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 (95,236)	\$ 14,317	\$ 4,808,335
108年1月1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 1,500,000	\$ 103,724	\$ 924,779	\$ 84,707	\$ 2,276,04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3,015	-	(93,015)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3,788)	3,788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50,000)	-	-	(750,000)
108年度淨利(淨損)	-	-	-	-	884,866	-	-	884,866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050	(28,367)	3,396	(20,921)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88,916	(28,367)	3,396	863,94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 1,500,000	\$ 103,724	\$ 1,017,794	\$ 80,919	\$ 2,325,733	\$ (123,603)	\$ 17,713	\$ 4,922,28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8,892	-	(88,892)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4,971	(24,97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30,000)	-	-	(330,000)
普通股股票股利	300,000	-	-	-	(300,000)	-	-	-
109年度淨利(淨損)	-	-	-	-	1,174,007	-	-	1,174,007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2)	(6,158)	4,877	(1,313)
109年12月31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 1,800,000	\$ 103,724	\$ 1,106,686	\$ 105,890	\$ 2,755,845	\$ (129,761)	\$ 4,877	\$ 1,172,694
							\$ 22,590	\$ 5,764,97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孫靜源



董事長：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401,147	\$ 1,042,415
<b>調整項目</b>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41,840	203,722
攤銷費用	2,384	1,51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8,863	9,576
利息費用	1,164	4,230
利息收入	(250)	(1,393)
股利收入	-	(6,6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 (利益)之份額	(260,096)	(241,37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58)	1,5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131	1,150
租賃修改淨損失(利益)	(27)	-
廉價購買利益	-	(2,77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hr/> (5,349)	<hr/> (30,442)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b>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206	19,02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70,949)	(59,18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6,702	5,045
存貨(增加)減少	(190,666)	55,992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4,219)	(3,8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hr/> (255,926)	<hr/> 17,014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b>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513	(72)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9,797)	(13,547)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	(48,48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8,223	37,003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0,946)	15,71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8,103	38,829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499	-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2,700)	(22,8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hr/> 99,895	<hr/> 6,576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b>		
<b>調整項目合計</b>	<hr/> (156,031)	<hr/> 23,59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hr/> (161,380)	<hr/> (6,852)
收取之利息	1,239,767	1,035,563
	250	1,393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取之股利	\$ 115,008	\$ 96,681
支付之利息	(927)	(4,23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51,843)	(196,09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02,255	933,309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7,200)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19,000
取得使用權資產	(56,82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5,801)	(1,061,5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0	953
存出保證金增加	-	(716)
存出保證金減少	438	-
取得無形資產	(1,388)	(3,38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048)	(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86,231)	(1,052,986)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	654,000
短期借款減少	(364,000)	-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49	1,587
租賃本金償還	(3,921)	(4,111)
發放現金股利	(330,000)	(75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7,872)	(98,52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8,152	(218,20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011	274,2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4,163	\$ 56,01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TW) CPAs  
80250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6號27樓之1  
27F-1., No.6, Siwei 3rd Rd.,  
Lingya Dist., Kaohsiung City  
80250, Taiwan  
Tel +886 7 3312133  
Fax +886 7 3331710  
[www.crowe.tw](http://www.crowe.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勝一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勝一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勝一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勝一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勝一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7.；存貨評價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勝一集團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淨額為 1,013,795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 12%。由於產業景氣變化，其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會有劇烈波動，故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將存貨評價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集團管理階層之存貨備抵金額，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及集團管理階層之假設進行評估；檢視集團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準確度，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考量集團對存貨備抵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適切。

## **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應收款項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勝一集團之客戶產業受景氣波動大，應收款項集中在前十大客戶之比例約 55%~67%，應收款項之備抵牽涉集團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將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分析應收款項帳齡表、歷史收款記錄、產業經濟狀況及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測試集團與收款有關之控制點並檢視期後收款記錄；評估帳列應收款項備抵評價之合理性，包括對應收款項備抵評價之假設、該產業近期信用狀況及集團以前年度收款情形；評估集團對有關揭露項目是否允當。

##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開始提列折舊之時點**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財務報告之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餘額為新台幣 1,041,704 仟元。

勝一集團為因應市場需求，持續擴廠及擴增產線致增加資本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於該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因勝一集團之資本支出金額重大，有關折舊開始提列時點是否適當，將對勝一集團之財務績效產生重大影響，因此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折舊之時點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查核程序係包括瞭解及測試勝一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折舊時點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瞭解管理階層預期資產之可供使用狀態之條件及相關會計處理；抽核驗證本年度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之時點是否適當，且是否開始正確提列折舊；觀察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之實體盤點，並抽核相關文件以佐證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尚未達到可使用狀態之合理性；抽核驗證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尚未達可供使用狀態之原因。

## **其他事項**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勝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勝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勝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勝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勝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勝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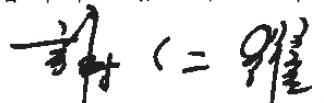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勝一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謝 仁 耀

會計師：黃 鈴 雯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10 年 2 月 25 日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43,889	5	\$ 127,931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	24,875	-	27,98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240,196	17	1,150,597	17
1200	其他應收款	26,401	-	38,581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714	-	2,285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013,795	12	851,132	12
1410	預付款項	37,532	-	24,54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五))	18,681	-	15,63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806,083	34	2,238,690	32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六))	180,345	2	175,468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885,456	11	881,649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	3,927,863	47	3,399,746	4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177,065	2	60,465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	131,009	2	136,135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5,757	-	6,31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八))	63,117	1	49,644	1
1920	存出保證金	60,615	1	44,666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431,227	66	4,754,086	68
1xxx	資產總計	\$ 8,237,310	100	\$ 6,992,776	100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290,000	4	\$ 704,000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三))	-	-	99,994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10,916	-	5,403	-
2150	應付票據	27,992	-	53,199	1
2170	應付帳款	459,049	6	404,853	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四))	572,234	7	515,008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92,305	2	101,803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五))	17,941	-	16,39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九))	4,278	-	4,695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六))	127,560	2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50	-	95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703,225	21	1,906,303	28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六))	546,319	6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八))	60,918	1	60,59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119,960	1	55,469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 32,434	1	\$ 37,732	1
2645	存入保證金	8,214	-	8,181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266	-	2,21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69,111	9	164,193	2
2xxx	負債總計	2,472,336	30	2,070,496	30
<b>權益</b>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3100	股本(附註六(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1,800,000	22	1,500,000	21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九))	103,724	1	103,724	1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06,686	13	1,017,794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5,890	1	80,91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755,845	34	2,325,733	34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二十一))	(107,171)	(1)	(105,890)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764,974	70	4,922,280	70
36xx	非控制權益	-	-	-	-
3xxx	權益總計	5,764,974	70	4,922,280	70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8,237,310	100	\$ 6,992,77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勝利化上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二))	\$ 7,778,275	100	\$ 7,508,18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十二(六))	(5,456,673)	(70)	(5,651,155)	(75)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2,321,602	30	1,857,030	25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320,371)	(4)	(307,729)	(4)
6200	管理費用	(414,625)	(5)	(383,684)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1,957)	(3)	(166,434)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三))	(9,264)	-	(9,96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46,217)	(12)	(867,812)	(12)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375,385	18	989,218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四))	340	-	1,822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五))	17,667	-	44,44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六))	1,591	-	(1,432)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七))	(2,162)	-	(4,55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9,327	1	56,00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6,763	1	96,286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452,148	19	1,085,504	14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二十八))	(278,141)	(4)	(200,638)	(3)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174,007	15	884,866	11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九))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93	-	5,05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877	-	3,396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86)	-	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9)	-	(1,01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15	-	(15,631)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650)	-	(15,86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23)	-	3,12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313)	-	(20,92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72,694	15	\$ 863,945	1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 1,174,007	15	\$ 884,866	11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	-	\$ 884,866	1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1,172,694	15	\$ 863,945	11
8720	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	-	-	\$ 863,945	11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三十))	\$ 6.52		\$ 4.9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三十))	\$ 6.48		\$ 4.8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勝一化學有限公司  
盈餘及分配表  
民國109年(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係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b>108年1月1日餘額</b>										\$ 4,808,335
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3,724 \$	924,779 \$	84,707 \$	2,276,044 \$	(95,236) \$	14,317 \$	4,808,335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93,015	-	(93,015)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3,788)	3,788	-	-	-	-	
108年度淨利(淨損)	-	-	-	-	(750,000)	-	(750,000)	-	(750,000)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884,866	-	-	884,866	-	884,866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050	(28,367)	3,396	(20,921)	-	(20,92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1,500,000	103,724	1,017,794	80,919	2,325,733	(123,603)	17,713	4,922,280	-	863,945
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8,892	-	(88,892)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4,971	(24,971)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300,000	-	-	-	(330,000)	-	(330,000)	-	(330,000)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300,000)	-	-	-	-	
109年度淨利(淨損)	-	-	-	-	1,174,007	-	-	1,174,007	-	1,174,007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2)	(6,158)	4,877	(1,313)	-	(1,313)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800,000	\$ 103,724	\$ 1,106,686	\$ 105,890	\$ 1,173,975	\$ (6,158)	\$ 4,877	\$ 1,172,694	-	\$ 1,172,694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29,761)	\$ 2,755,845	\$ (129,761)	\$ 22,590	\$ 5,764,974	\$ 5,764,97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孫靜源



董事長：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452,148	\$ 1,085,504
<b>調整項目</b>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91,872	248,766
攤銷費用	3,986	2,65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9,264	9,965
利息費用	2,162	4,557
利息收入	(340)	(1,822)
股利收入	-	(6,6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 份額	(59,327)	(56,00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597)	1,3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235	1,150
廉價購買利益	-	(2,774)
租賃修改淨損益	(27)	-
其他項目	(950)	(950)
<b>收益費損項目合計</b>	<b>247,278</b>	<b>200,188</b>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b>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112	19,15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98,862)	(78,34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9,706	5,022
存貨(增加)減少	(162,663)	82,04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2,989)	(4,187)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b>	<b>(251,696)</b>	<b>23,689</b>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b>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513	(7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5,207)	(20,49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4,196	65,2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1,785	40,776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543	113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	(8)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4,605)	(24,113)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b>	<b>123,225</b>	<b>61,485</b>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b>	<b>(128,471)</b>	<b>85,174</b>
<b>調整項目合計</b>	<b>118,807</b>	<b>285,362</b>
<b>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b>	<b>1,570,955</b>	<b>1,370,866</b>
<b>收取之利息</b>	<b>340</b>	<b>1,822</b>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取之股利	\$	43,160	29,522
支付之利息		(1,919)	(4,563)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99,980)	(251,5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12,556	1,146,08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12,75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3,946)	(1,469,6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3	1,205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949)	(28,495)
取得無形資產		(2,290)	(5,665)
取得使用權資產		(56,821)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048)	(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21,301)	(1,489,8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704,000
短期借款減少		(414,000)	-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10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0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679,399	-
償還長期借款		(5,52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33	1,587
租賃本金償還		(3,921)	(4,111)
發放現金股利		(330,000)	(75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4,009)	51,47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88)	(2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15,958	(292,3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7,931	420,26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3,889	\$ 127,93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 【附錄一】

### 股東會議事規則

1. 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2.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本公司對股東出席所憑依之證明文件不得任意增列要求提供其他證明文件；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3.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4.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5.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開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開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6.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7. 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8.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9.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應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10. 出席股東發言時，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主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號碼）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11.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12.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13.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14.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
15.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16.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
17.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18.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本公司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有選舉董事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19.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20.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附錄二】

#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

## 第一章 總 則

-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業務如下：
1. C801010基本化學工業。
  2. C801020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3. C801030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
  4. C801100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5. C801990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6. C802120工業助劑製造業。
  7. 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8. F401010國際貿易業。
  9. G801010倉儲業。
  10. H703100不動產租賃業。
  11. JE01010租賃業。
  12. 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三條 本公司對外投資總額不受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 第四條 本公司設於高雄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於國內外各地設立分公司。
- 第五條 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為對外保證。

## 第二章 股 份

-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億元整，分為貳億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未發行部份，由董事會依實際需要決議發行之。
- 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發行之股份，並依該機構之規定辦理。
- 第八條 (刪除)
- 第九條 (刪除)
- 第十條 本公司股務處理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 第十一條 (刪除)
- 第十二條 每屆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 第十二條之一本公司股票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且於興櫃期間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

## 第三章 股 東 會

- 第十三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
- 第十四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六條	本公司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第二項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七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依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八條	(刪除)

#### **第四章 董事、審計委員會**

第十九條	本公司設置董事九至十一人，其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董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為之。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本公司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
第二十條	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為止。
第廿一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並得視業務需要以同一方式推選副董事長一人。
第廿二條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期限為限。
第廿三條	董事會除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或第二〇三條之一規定召集外，應由董事長召集並為主席，董事長缺席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之規定辦理。
第廿四條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廿五條	(刪除)
第廿六條	本公司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第廿七條	審計委員會成員、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其組織規程由董事會另訂。 本公司得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設置薪酬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全體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依照同業之通常水準議定之。本公司得為董事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 **第五章 經理及職員**

第廿八條	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其任免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為之。
第廿九條	(刪除)
第三十條	(刪除)

## 第六章 決 算

第卅一條

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應由董事會編造下列表冊，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1. 營業報告書

2. 財務報表

3. 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卅二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6%為員工酬勞及不得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設置前，監察人酬勞依第一項定分派比率。

第卅三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份盈餘後，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產業正值營運成長期，獲利穩定且財務結構健全，未來數年仍有重大之擴廠計劃，惟考量公司應可自外界取得足夠之資金以支應該年度之重大資本支出，因此當年度所分派之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 第七章 附 則

第卅四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卅五條

本章程經股東會決議後施行，如有變更時亦同。

第卅六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67年11月28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67年12月18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68年1月19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69年3月1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71年6月18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71年11月8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71年12月3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72年3月1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73年1月19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73年8月9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73年10月8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73年10月19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75年2月27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75年3月31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76年8月15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77年12月22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78年6月1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78年7月3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79年3月27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79年6月14日，第廿次修正於民國79年7月30日，第廿一次修正於民國80年4月25日，第廿二次修正於民國81年12月22日，第廿三次修正於民國82年5月21日，第廿四次修正於民國83年4月15日，第廿五次修正於民國84年4月17日，第廿六次修正於民國86年6月27日，第廿七次修正於民國89年6月1日，第廿八次修正於民國90年6月19日，第廿九次修正於民國91年6月26日，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91年9月17日，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95年6月20日，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96年6月28日，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97年1月22日，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97年6月30日，第三十五次修正於民國100年6月22日，第三十六次修正於民國104年5月27日，第三十七次修正於民國105年5月18日，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108年5月23日，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109年5月21日。

董事長：孫靜源



【附錄三】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持股情形**

- 一、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800,000,000 元，已發行股數為 180,000,000 股。
  - 二、依證交法第二十六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
- |  |              |
|--|--------------|
| 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  | 10,800,000 股 |
| 三、截至一一〇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10 年 3 月 21 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持有股數如下：(已符合法定成數標準) |              |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 記載之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寧漢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孫靜源)	109.05.21	45,944,624	30.63%	55,133,548	30.63%
董事	寧漢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孫啟智)	109.05.21	45,944,624	30.63%	55,133,548	30.63%
董事	寧漢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孫啟發)	109.05.21	45,944,624	30.63%	55,133,548	30.63%
董事	裕國合板(股)公司 (代表人：陳億玲)	109.05.21	18,629,612	12.42%	22,355,534	12.42%
董事	李金岩	109.05.21	3,913,869	2.61%	4,696,642	2.61%
董事	王敦弘	109.05.21	293,025	0.20%	351,630	0.20%
獨立董事	陳定國	109.05.21	0	0.00%	0	0.00%
獨立董事	馬振基	109.05.21	0	0.00%	0	0.00%
獨立董事	吳小燕	109.05.21	0	0.00%	0	0.00%
全體董事持有股數及持股比率合計			68,781,130	45.86%	82,537,354	45.86%

